**基本格式：**

**关于对\*\*\*\*\*\*\*\*\*\*\*\*\*\*\*\*\*\*项目的意见建议**

致：浙江佰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对于贵公司于2024年\*月\*日公示的\*\*\*\*\*\*\*\*\*\*\*\*\*\*\*\*\*\*\*\*\*项目采购要素，我公司有如下意见建议：

|  |  |
| --- | --- |
| 原条款 | 本公司意见建议 |
|  |  |
|  |  |
|  |  |

传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手机：\*\*\*\*\*\*\*\*\*\*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二O二四年\*月\*日

**诸暨市次坞镇人民政府2025年度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的采购要素**

**一、项目名称：**诸暨市次坞镇人民政府2025年度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服务采购项目

**二、内容及规模：**

诸暨市次坞镇人民政府2025年度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预算总金额为人民币叁拾捌万伍仟元整（￥385000.00）。本项目共1个标项，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满分为100分。总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报价得分；

2、商务技术得分=商务技术评分，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3、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评标基准价=通过商务技术评审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

4、商务技术评分细则（7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要点及说明** | **分值** |
| 1 | 企业资信 | ①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含（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及维护或水利工程养护或防洪除涝设施管理服务或水利工程物业管理服务），每提供一个有效证书得 1分，最高得3 分。  ②投标人具有有效的测量或测绘资质的，得3分。  （注：商务技术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CA签章，不提供不得分。） | 0-6分 |
| 2 | 项目业绩 | 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的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3分。  （注:商务技术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政府采购官方网站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CA签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3分 |
| 3 | 团队配置 | 拟担任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水利方面）或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水利专业）的，得3分；  (注：商务技术文件中须提供有效期内人员证书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CA签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3分 |
|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水利或园林绿化行业职业资格证书（高压电工、闸门运行工、信息化管理员、水工监测工、摄影测量员、园林绿化工等行业特有工种人员），每提供一种证书得1分（每种证书不重复得分），最高得5分。  （注：商务技术文件中须提供上述证书扫描件及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并加盖投标人CA签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5分 |
| 4 | 主要设备配置 | 针对本项目的日常巡查和养护等工作需要，拟投入车辆及设备的(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发电机、割草机（打草机）、管护车辆、打捞（保洁）船、无人机（具有专业航测航拍功能），每提供一个设备得2分，最高得10分（不限车辆、设备型号，同一车辆、设备不重复计分）；  （注：商务技术文件中须提供以下材料：①车辆、设备购置发票或租赁协议扫描件；②车辆、设备彩色照片。③车辆须提供年检有效期内的行驶证扫描件；无人机须提供功能说明材料。以上材料均加盖投标人CA签章，不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0-10分 |
| 5 | 技术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现状、存在的问题等基本情况的了解程度及的重难点进行分析。（上述项目了解重难点分析透彻。提供合理措施的要求的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可行的得2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要求及现场踏勘实际情况提供的工作方案（包括巡查维护、绿化养护、保洁服务等），按照工作方案的针对性、完整性、全面性、科学性、是否符合相关规范、是否满足项目要求、维护质量是否可靠等各项指标综合评定。（上述方案要求的可行性强的得3-5分，比较可行的得1-3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5分 |
| 山塘水库物业化管理机构、制度，运行理念是否符合项目实际，岗位设置是否合理，管理目标是否明确。（机构、制度齐全并符合项目实际、岗位合理、管理目标明确的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可行的得2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现场岗位分工是否合理，岗位制度是否完善，处理方案是否可行，管理目标是否合理清晰。（岗位分工合理、制度完善、方案可行、目标合理清晰的得3分，比较清晰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拟投入本项目服务各项设备是否能满足工程运行管理需求（安全生产、作业办公、运行管理、维修养护、检查巡查、环境保洁、设施设备及工器具）。（满足运行管理需求的得3分，基本满足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内部管理制度、考核监督制度、奖惩制度等，是否科学合理、具有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各制度健全并科学合理及具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合理可行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6 | 响应服务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响应时间、响应速度及增加人员的可行性等，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价。（所提供的服务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可行的得2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7 | 项目管理保证措施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管理保证措施的科学性、规范性、全面性、安全人员设置、安全防护措施、安全责任承诺等，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价。（措施方案的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可行的得2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8 | 档案台账 | 汛前、汛中、汛后工程检查报告、专项台账、维修养护台账、人员管理台账、安全台账、巡查台账、运行管理台账的编制能力等，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价。（台账编制能力满足要求的得3分，比较满足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9 | 应急预案 | 根据项目及区域特点，制定各种应急防范预案，按照预案的全面性、科学性、可操作性，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价。(预案的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可行的得2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10 | 员工培训 | 根据本项目有针对性的员工培训计划及培训内容的可行性,由评审小组进行综合评价。(计划及内容的可行性强的得3分，比较可行的得2分，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 0-3分 |
| 11 | 合理化  建议 |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提出的有效的改进措施和合理化建议。可行性强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3分。 | 0-3分 |
| 12 | 维修承诺 | 供应商须具备维修服务能力，合同内的维修养护项目。（维修难度过大或设备严重老化已无法维修等情况由采购人另外安排）  承诺大维修在10天内，小维修在2小时内维修完成的得5分；  承诺大维修在15天内，小维修在6小时内维修完成的得3分；  承诺大维修在20天内，小维修在10小时内维修完成的得1分；（注：投标人须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相应《承诺函》，格式自拟。若承诺未兑现的，由采购人视情况扣除该季度的考核分数。） | 0-5分 |

**（5）本次评审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评审的单位全部入围进行报价评审。**

#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更好地按水利工程标准化长效管理境内水利工程，将全镇的54座山塘、凰桐江中央畈电排至陶湖电排段、新老姚鲍渠道实施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山塘具体名单如下。

**1、山塘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类型** | **所在村** | | **大坝** | |
| **行政村** | **自然村** | **规模** | **功能** |
| 1 | 陈家坞 | 山塘 | 新徐坞杨 | 百步街 | 山(1)型 | 灌溉 |
| 2 | 庙后 | 山塘 | 次坞新 | 次坞 | 山(1)型 | 灌溉 |
| 3 | 乌炎山 | 山塘 | 上连 | 上河 | 山(1)型 | 供水灌溉 |
| 4 | 眉池坞 | 山塘 | 里亭 | 柴家 | 山(1)型 | 灌溉 |
| 5 | 长岭 | 山塘 | 溪埭 | 溪埭 | 山(1)型 | 供水 |
| 6 | 园坞 | 山塘 | 溪埭 | 岭下 | 山(1)型 | 灌溉 |
| 7 | 道林 | 山塘 | 道林山 | 道林山 | 山(1)型 | 灌溉 |
| 8 | 御村 | 山塘 | 吴高坞 | 庙前 | 山(1)型 | 灌溉 |
| 9 | 马坞 | 山塘 | 吴高坞 | 吴高坞 | 山(1)型 | 供水 |
| 10 | 羊坞 | 山塘 | 沈河 | 沈坞 | 山(2)型 | 灌溉 |
| 11 | 汪家坞 | 山塘 | 次坞新 | 上蒋村 | 山(2)型 | 供水 |
| 12 | 乌峰尖 | 山塘 | 凰桐 | 凰桐 | 山(2)型 | 供水 |
| 13 | 池坞 | 山塘 | 新回头 | 双堰头 | 山(2)型 | 灌溉 |
| 14 | 杉树塘 | 山塘 | 新徐坞杨 | 百步街 | 山(2)型 | 灌溉 |
| 15 | 谢家坞 | 山塘 | 白马新村 | 明庄 | 山(2)型 | 供水灌溉 |
| 16 | 庆日 | 山塘 | 吕家 | 西湖头 | 山(2)型 | 灌溉 |
| 17 | 盛高坞 | 山塘 | 里亭 | 里亭 | 山(2)型 | 灌溉 |
| 18 | 蚂蝗塘 | 山塘 | 新民 | 珊堂 | 山(2)型 | 供水 |
| 19 | 西方岭 | 山塘 | 汪阮家坞 | 董家坞 | 山(2)型 | 供水 |
| 20 | 刺坞底 | 山塘 | 珠桥 | 朱家坞 | 山(2)型 | 灌溉 |
| 21 | 新军 | 山塘 | 大桥 | 大桥 | 山(2)型 | 供水灌溉 |
| 22 | 孟高坞 | 山塘 | 新民 | 何家 | 山(2)型 | 灌溉 |
| 23 | 西山义坞 | 山塘 | 新徐坞杨 | 新徐坞杨 | 山(2)型 | 灌溉 |
| 24 | 道岭山 | 山塘 | 红旗 | 择坞 | 山(2)型 | 灌溉 |
| 25 | 蒋坞 | 山塘 | 新民 | 里蒋坞 | 山(2)型 | 供水灌溉 |
| 26 | 丰收 | 山塘 | 大桥 | 桐树坞 | 山(2)型 | 灌溉 |
| 27 | 连乡 | 山塘 | 吕家 | 大村 | 山(2)型 | 灌溉 |
| 28 | 三八 | 山塘 | 白马新 | 新岭脚 | 山(2)型 | 灌溉 |
| 29 | 兆吉岭 | 山塘 | 沈河 | 沈坞 | 山(2)型 | 灌溉 |
| 30 | 黄泥 | 山塘 | 溪埭 | 溪埭 | 山(2)型 | 灌溉 |
| 31 | 茶坞 | 山塘 | 溪埭 | 茶坞 | 山(2)型 | 灌溉 |
| 32 | 缸窑 | 山塘 | 红旗 | 便堰滩 | 山(2)型 | 供水灌溉 |
| 33 | 杨家坞 | 山塘 | 吴高坞 | 吴高坞 | 山(2)型 | 灌溉 |
| 34 | 上河坑 | 山塘 | 道林山 | 新河 | 山(2)型 | 供水灌溉 |
| 35 | 阳大湾 | 山塘 | 古竹院 | 古竹院 | 山(2)型 | 灌溉 |
| 36 | 茭白大塘 | 山塘 | 白马新村 | 新岭脚 | 山(2)型 | 灌溉 |
| 37 | 生产 | 山塘 | 白马新村 | 新岭脚 | 山(2)型 | 灌溉 |
| 38 | 乌弄 | 山塘 | 大塘 | 大塘 | 山(2)型 | 灌溉 |
| 39 | 五队塘 | 山塘 | 白马新 | 白马新 | 山(2)型 | 灌溉 |
| 40 | 阴坞山 | 山塘 | 沈河 | 下河 | 山(2)型 | 灌溉 |
| 41 | 乌里头 | 山塘 | 里亭 | 下陈坞 | 山(2)型 | 供水 |
| 42 | 孟家岭 | 山塘 | 次坞新 | 上蒋 | 山(2)型 | 灌溉 |
| 43 | 石塘山 | 山塘 | 里亭 | 下陈坞 | 山(2)型 | 灌溉 |
| 44 | 庄后山 | 山塘 | 溪埭 | 岭下村 | 山(2)型 | 灌溉 |
| 45 | 章村坞 | 山塘 | 溪埭 | 岭下 | 山(2)型 | 灌溉 |
| 46 | 盘坞 | 山塘 | 新徐坞杨 | 里徐 | 山(2)型 | 灌溉 |
| 47 | 里蔡 | 山塘 | 溪埭 | 溪埭 | 山(2)型 | 灌溉 |
| 48 | 韩家坞 | 山塘 | 里亭 | 柴家村 | 山(2)型 | 灌溉 |
| 49 | 猢狲弄 | 山塘 | 大塘 | 大塘 | 山(2)型 | 灌溉 |
| 50 | 朱家坞 | 山塘 | 上连 | 上河 | 山(2)型 | 灌溉 |
| 51 | 红卫 | 山塘 | 溪埭 | 溪埭 | 山(2)型 | 灌溉 |
| 52 | 老岭 | 山塘 | 道林山 | 楼家桥 | 山(2)型 | 灌溉 |
| 53 | 冷水塘 | 山塘 | 白马新 | 红马坞 | 山(2)型 | 灌溉 |
| 54 | 纪家坞 | 山塘 | 义源 | 姜家坞 | 山(2)型 | 灌溉 |

**2、堤防维修养护范围**

|  |  |  |
| --- | --- | --- |
| **序号** | **河道名称** | **堤防维修养护范围** |
| 1 | 凰桐江 | 凰桐江中央畈电排至陶湖电排段及其支流 |
| 2 | 新姚鲍渠道 | 新姚鲍渠道吴高坞村至凰桐村段 |
| 3 | 老姚鲍渠道 | 老姚鲍渠道吴高坞至里亭村段 |
| 4 | 次坞溪 | 新徐坞杨村至集镇段 |
| 具体点位以采购人指定为准 | | |

**（二）管理内容**

按照管理手册等要求，对已建水利工程进行养护、维修，维持、恢复或局部改善原有工程面貌，保持工程的设计功能、原有规模和标准不改变、不扩大，保证各类设备状况良好，确保工程能随时安全运行。维修养护工作要遵守“经常养护、随时维修、养重于修、修重于抢”的原则。

次坞镇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的工作内容包括：维护绿化（不包含土建部分）、除草保洁、台账资料整编及上传、片区巡护等工作。

**管理内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 | 维护绿化 | 项 | 1 | 54座山塘的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其他设施和凰桐江中央畈电排至陶湖电排段、新老姚鲍渠道、次坞溪的维护保养和绿化除草、卫生保洁等内容。 |
| 二 | 台账资料 | 项 | 1 | 资料的收集、整理、上传、归档等工作。 |
| 1 | 收集整理 | 座 | 54 | 包含凰桐江中央畈电排至陶湖电排段、新老姚鲍渠道、次坞溪 |
| 2 | 电子归档 | 座 | 54 | 包含凰桐江中央畈电排至陶湖电排段、新老姚鲍渠道、次坞溪 |
| 三 | 管理办公 | 项 | 1 | 包含办公用品、车辆、维养设备、人员保险、人员食住等费用。 |
| 1 | 维养设备 | 项 | 1 |  |
| 2 | 办公用品 | 项 | 1 |  |
| 3 | 车辆使用 | 项 | 1 |  |
| 4 | 人员保险 | 项 | 1 |  |
| 5 | 人员食住 | 项 | 1 |  |
| 6 | 其他 | 项 | 1 |  |

**（四）维护绿化**

1、维护保养

负责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其他附属等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

（1）大坝

坝身维修养护；坝顶及背水坡局部坑洼、凹陷土方修补回填（每处回填方量小于1m³），局部破损的砼进行修复（每处破损面积≤5m²，每处工程量≤1m³）；检查坝体有无白蚁活动迹象，存在白蚁活动迹象的须及时汇报；大坝有渗漏明流的及存在坍洞，可能影响坝体安全的，应及时报告。

（2）溢洪道

清理阻碍泄洪的装置，如拦鱼网、拦鱼杆等；局部破损的砼进行修复（每处破损面积≤5m²，每处工程量≤1m³），超出维修养护范围的及时上报。

（3）放水设施

每年检查放水设施次数不少于２次，对放水隧洞要求每年进洞检查一次，清理洞内掉落的块石等物，检查坝下埋管出水口有无漏水情况，对存在漏水的情况要及时报告。上述两种放水设施，每年对启闭机、拉杆和闸门进行除锈防腐不得少于一次。对虹吸放水装置要求检查有无漏气情况，存在漏气情况的，及时维修确保设备正常运行。及时清除闸阀、管身锈斑，除锈防腐工作每年不得少于一次。

（4）其他附属设施

1）上坝道路：要求及时修补坑洼，清理路面及排水沟中的落土、块石等物，确保上坝道路畅通。

2）管理用房：检查有无漏水情况，修补剥落的墙面，整理屋顶瓦片等，确保管理房和启闭机房正常使用。

3）水雨情观测设施：保持水位尺完整，若有破损、缺失情况及时补充修复；检查水雨情遥测系统工作情况，发现存在故障的及时汇报，以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4）水库沉降位移观测设施维养，对于相关资料缺乏的水库应出具大坝水准点位测量报告。

5）坝上标识标牌更新替换。

6）工程范围内的坝体、溢洪道、启闭机拉杆等处的栏杆检查、维修。

2、绿化保洁

清除大坝迎、背水坡杂草，灌木，背水坡草皮修剪，要求确保草皮草的长度不超过15cm，除草一年不少于2次，根据情况及时对背水坡进行补撒草籽作业，背水坡草皮退化严重的大坝须重新撒播草籽；及时清理堆积在溢洪道内的垃圾、土石方，清理溢洪道两侧影响泄洪的杂草、灌木；清理影响放水设施正常工作的垃圾、杂物；及时清除道路上及两侧影响防汛车辆通行的杂草、灌木、垃圾；保持管理用房门窗、地面的整洁，清理出不属于水库维修养护和巡查管理的物品；

对需要的水库进行沉降观测。

3、片区巡护

片区巡护对片区维修养护、绿化保洁巡查管理，加强对大坝、溢洪道、放水设施、其他附属等设施的维护保养，大坝迎、背水坡杂草，灌木，背水坡草皮修剪等绿化保洁。

**（五）台账资料**

负责工程台账资料的收集、整理、上传、归档等工作。

（1）资料整编

巡查、维养人员在每次巡查、维养后必须立即做好记录，记录本由管理单位统一格式，严禁代记或集中记录，记录内容力求详实，以备查考。

（2）资料电子化

通过电脑将维修养护情况、考核情况等相关信息、扫描成图像文件进行保存，将资料数字化。

（3）档案移交

资料整编完成后，项目负责人对全部资料进行审核，审核完成，确认资料具备归档条件，资料人员根据管理单位操作手册要求制定档案移交清单，经管理单位审核签字后，移交管理单位档案室归档管理。

（4）照片采集

需对管护的水库进行现状照片采集成册。进场后对每座山塘、特征河道现状摄制全景照片，每季度在原址摄制照片，制作电子照片册以作对比，以体现管护情况。

1. **履约保证金**

1、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且无异议后一个月内无息退还。

2、如中标单位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采购人有权在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七）付款方式**

采购人在合同生效后每半年支付一次，根据阶段考核结果向中标单位支付40%的合同款，合同结束后一个月内，采购人对中标人合同期内的物业化工作进行全面考核，根据合同考核要求合格后一次性结算并付清剩余款项。

**（八）违约责任**

如采购人未按约定支付款项的，应向中标单位支付逾期利息，利率为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九）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最高限价为人民币叁拾捌万伍仟元整（¥385000.00）整；任何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本项目投标报价包含维护绿化、资料管理、人员、设备维护、税金等）。**

附件1：

**诸暨市次坞镇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服务监督考核办法**

为加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保持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目标，确保工程规范、高效、安全运行，根据《浙江省运行管理规程》，结合工程管理实际，次坞镇人民政府制定以下考核办法。

（1）考核对象

水利工程物业化服务单位。

（2）考核原则

1）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坚持季度检查、年度考评原则。

3）坚持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原则。

（3）考核内容

实行综合考核，主要内容包括管理机构设置、安全生产、制度制定、台账资料、维修养护等内容（具体见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工作考核评分表）。

（4）考核方式

1）季度考核：每个季度由各行政村（堤防为镇农办）对被考核单位的管理情况进行考核。对发现的问题以交办单形式抄送给被考核单位，由被考核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并将整改和落实情况及时反馈给镇农办，并作为管理服务合同奖惩的依据。

2）年度考评：由各行政村（堤防为镇农办）对本年度水库的管理情况进行汇总，结合被考核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整改和落实情况予以评价。考核分为合格和不合格，考核得分85分及以上为合格，85分以下为不合格。

（5）奖惩办法

1）季度考核合格的，本季度合同价款100%支付。

2）季度考核不合格的，考核分值不足85分部分，每一分扣合同款1000元人民币。

3）季度考核连续两次不合格的，管理单位单位有权单方面中止管理服务合同。

4）发生较大级（含）以上安全生产事故的，终止管理服务合同，并永久取消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附件2：

**诸暨市次坞镇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服务考核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分值** | **评分细则** | **自评分** | **管理单位评价** | **总分** |
| 1 | 机构设置 | 10 | 管理机构健全、岗位设置合理、人员配备齐全。按照管理需求设置物业化管理机构，配备必要的管理人员，每缺少1项扣1-2分。 |  |  |  |
| 2 | 制度建立健全 | 10 | 根据《浙江省水利工程安全管理条例》以及各项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制度，需要落实岗位责任制度、维修养护制度、巡查检查制度、台账资料制度、应急管理制度等，每缺少1项扣2分。 |  |  |  |
| 3 | 安全生产 | 10 | 维养人员未按操作规范操作或操作不当的，扣1-5分；引起安全事故的视情况扣5-10分或直接追责。 |  |  |  |
| 4 | 台账资料 | 15 | 台账资料完整、归档上传及时。无专人管理台账资料的，扣2分；各类检查、日常巡查、蓄放水记录、预警预报、不定期维养等台账资料不完整的，每发现1处扣1分；资料不及时归档上传的，扣2分；资料不妥善保管的，扣1分。 |  |  |  |
| 5 | 水工建筑物维养 | 15 | 大坝、溢洪道表面裂缝、破损、凹陷等现象的，每发现1处扣1分；边坡与岸坡岩土体松动、掉块、坍塌等现象的，每发现1处扣1分；管理房、启闭房墙面渗漏、剥落，门窗破损等现象的，每发现1处扣1分；上坝道路不通畅，每发现1处扣1分。放水隧洞内块石或土层塌落的，每发现1处扣1分。 |  |  |  |
| 6 | 设备设施维养 | 15 | 发现金属结构锈蚀、引拉杆弯曲、启闭插门关不实等现象，每发现一处扣1分；虹吸装置无法正常运行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发现水位尺缺失、栏杆破损、标识标牌不规范等，每发现一处扣0.5分破损；发现水雨情监测设施故障，未及时通知设备运行管理单位的，每发现1处扣1分。 |  |  |  |
| 7 | 绿化保洁 | 20 | 大坝坝身及溢洪道杂草丛生或有违章种植，扣2分；有高杆作物，扣5分；坝顶或坝身有垃圾的视情况2扣或5分；放水渠道、排水沟淤积严重的，每处酌情2或5分；管理房、启闭房等内部环境脏、乱、差的，每发现1处扣1分。 |  |  |  |
| 8 | 维养人员能力 | 5 | 维修养护管理人员对工程基本情况不熟悉的，扣1-2分；对工作内容、职责不熟悉的，扣1-3分。 |  |  |  |